

证券代码：832948

证券简称：金牌电工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武汉金牌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武汉金牌电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6年12月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但海主持，应到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表决情况

会议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以自有资产为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提供抵押担保暨董事为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议案内容：武汉金牌电工股份有限公司由于经营发展的需要，拟向湖北赤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贷款600万元，贷款期限12个月，由公司以其自有的不动产权证鄂（2016）赤壁市不动产权第0001634号，鄂（2016）赤壁市不动产权第0001633号提供二次抵押由赤壁市诚信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并由公司董事但海、但云、但新、但华、张小燕、马宝庆、程志军为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具体情况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抵押合同、贷款合同及董事与银行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回避表决情况：由于公司全体董事都为公司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构成关联交易，非关联方董事人数不足三人，根据《公司法》的相关规定，该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该项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武汉金牌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拟于 2016 年 12 月 28 日召开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第（一）项议案。会议内容详见会议通知。

议案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无需回避。

三、备查文件

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武汉金牌电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武汉金牌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12 月 13 日